

温泉县 XX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5·8”一般车辆伤害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4 年 5 月 8 日，温泉县 XX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道路施工项目作业时，铲车失控，驾驶员跳车后头部受伤死亡，造成一般车辆伤害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133.6 万元。依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 号文件，温泉县安委办于 2025 年 5 月 7 日组建评估工作组，对事故责任追究、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专项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过程

评估组以事故调查报告为依据梳理责任追究、隐患治理、行业监管等整改任务，采取调阅事故卷宗、查阅整改资料、现场实地核查、抽查企业安全台账、核验人员处罚落实、抽查同类施工企业等方式开展评估。针对现场排查发现的安全管理短板，当场向涉事 XX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反馈问题并下达整改提升建议。

二、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本次事故拟对涉事企业及其主要负责人予以行政处罚，两项处罚均已全部执行到位，责任追究工作闭环完成。

涉事 XX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面落实企业主体整改工作：成立专项整改小组组织全员事故警示教育，建立周、月度分级隐患排查机制，完善各岗位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外包单位合作流程，

足额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严格落实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加大施工现场不间断巡查，及时制止各类违章冒险作业；完善现场安全警示标识、防护设施与视频监控，项目现已完工，全部安全隐患整改清零。

XX委压实行业统筹监管责任，专题学习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召开事故研判会议统筹部署工程建设安全管控；落实项目开工“六个一”安全要求，加大在建道路项目安全投入督导力度；针对车辆伤害事故对辖区4家施工企业开展专项隐患排查，同步延伸其他行业常态化检查，推动各经营主体举一反三防范同类事故。

三、总体评估意见

经综合案卷审阅、现场核查、资料核验综合研判，评估组形成总体意见：本次事故涉事企业及负责人行政处罚全部落实到位；企业、统筹监管部门均深刻吸取车辆伤害事故教训，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与安全教育，施工现场防护、车辆作业管控水平大幅提升，从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显著增强。整改完成后该企业未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四、下一步工作建议

一是健全双重预防动态管控机制。结合施工设备、作业工序变化定期更新风险清单，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隐患排查、整改、复查全流程线上闭环，提升风险管控精准度。二是创新安全培训教育模式。综合运用警示教育片、现场实操、岗位专项课程开展培训，强化工程机械操作、车辆避险等实操训练，提升从业人员

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培育常态化安全文化。依托宣传栏、安全活动普及安全理念，设立安全建议奖励机制，鼓励全员参与隐患排查治理，构建全员共管的安全生产格局，持续防范车辆伤害等施工安全事故。

温泉县应急管理局